
2022年

福建省上杭白砂镇人

民政府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上杭县白砂镇人民政府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三）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白砂镇人民政府部门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3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机关	财政核拨	25	23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0	7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2	12
综合执法队	财政核拨	16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新的一年，镇人大主席团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

落实中央、省、市、县安排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两稳一保一防”工作，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群众安居乐业。

聚焦项目建设，高质量推动产业振兴。坚持现代农业与传统产业两手抓，持续推进耕地流出问题排查整治和国省道沿线农田抛荒治理工作，实现粮食播种面积 20831 亩的年度目标。推进村党支部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鼓励以村级合作社模式，发展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和康药植公司林下经济种植、绿硕果蔬种植和金线莲组培等现代农业，着力打造市场美誉度高、覆盖面广的优质白砂农业品牌。紧紧把握白砂发展重要机遇，持续深化“产业发展建设年”活动，强化领导挂钩负责项目制度机制，不断提升要素保障水平，有效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各环节无缝衔接、高效落实见效。力争今年 10 月底前全面完成科创谷项目规划区可征控范围涉及塘丰、大田、梧岗、梧田、中洋、大科等村约 2500 亩土地征收及地上构筑物搬迁拆除工作；全力保障紫金锂元项目年产 2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年底顺利竣工投产；大力支持推进和康药植中草药种植加工项目建设，加快和康育苗中心、加工生产基地用地报批及坟墓迁移工作；紧盯下半年施工有利天气，创造条件提速推进旧县河上早康段、黄潭河塘丰段治理及集镇提升改造（白改黑）工程施工进度，确保年底保质保量完成。聚焦新材料动力电池储能产业及上下游配套方向，持续策划一批好项目、大项目，蓄积白砂高质量发展后劲。

聚焦生态建设，高品质打造美丽白砂。持续加大生态环保执法力度，严格落实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长效工作机制，巩固和提升整治成

果。深化落实“河长制”，全面推进“土长制”“林长制”，有效提升环境质量。建立健全农村污水垃圾处理长效机制，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力争实现生活垃圾减量50%年度目标。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落实生态保护、基本农田、城镇开发等空间管控边界。持续抓好“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建立“镇负总责、村抓落实”工作机制，压实压细工作任务，确保各重点村顺利通过验收。

聚焦民生实事，高标准提升民生福祉。做好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集镇提升工程、综合运输服务站、农村公路拓宽改造、城乡供水一体化等民生工程建设。**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完善防止返贫监测机制，强化对因病、因残、生活不能自理等特殊人群的最低生活保障和临时救助。完善村级幸福院、镇级敬老院管理机制，开展各类爱老敬老活动。持续加大教育投入，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力争下半年实施白砂中心小学扩容工程。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服务，推动脱贫户等就业困难人员稳定就业。继续做好新农合、新农保、“三农”综合保险工作，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促进大病医保“三保合一”均衡化。加快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工作，提升退役军人服务水平。扎实推进科普示范村建设。**培育文明新风尚。**大力弘扬、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常态化开展各项群众性活动，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扎实开展红色文化宣讲、政策讲解、人居环境整治等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提升文明实践水平和社会文明秩序。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坚决抵制高价彩礼、铺张浪费等陋习。

聚焦社会稳定，高要求构建和谐白砂。紧抓常态化疫情防控。全

面强化疫情防控应急处突能力，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压紧压实属地责任。继续推进新冠肺炎疫苗接种“清村扫户”行动，实现“应接尽接”，构筑全民免疫屏障。**推进平安白砂建设。**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做好新形势下信访工作，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及时调处各类矛盾纠纷；加强社会综合治理，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确保镇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扎实做好食品安全、防震减灾等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有序做好暴雨灾后重建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3	一、基本支出	99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人员支出	490
三、财政专户拨款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6
四、单位其他收入	0.00	公用支出	439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00	二、项目支出	87
收入合计	1083	支出合计	108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编 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 位 结 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 入
**	上杭县白砂镇人民政府	1083	1083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位 名 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 员 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支 出	公用 支出	项目 支出	资 金 来 源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13101	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行政运 行	294	242	1	51		294	294				
		2010350	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事业运 行	344	293	20	31		344	344				

		2130705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委支部的补助	357		357			357	357				
		2299901	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3	一、基本支出	99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人员支出	49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6
		公用支出	439
		二、项目支出	87
收入合计	1083	支出合计	108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13101	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	294	294	
2010350	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	344	344	
2130705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委支部的补助	357	357	
2299901	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9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35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9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0
30101	基本工资	206
30102	津贴补贴	150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57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35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6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上杭县白砂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为 10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3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0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2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6 万元，公用支出 439 万元，项目支出 8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8 万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科目) 29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构行政运行经费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科目) 344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事务机构行政运行经费支出。

(三)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科目) 357 万元。主要用于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

(四) 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科目) 0 万。主要用于其他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4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25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各级部门公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 4.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的增加，招待费的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6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倡导绿色出行，车辆及车辆维护等减少。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上杭县白砂镇人民政府部门暂无设置绩效目标。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上杭县白砂镇人民政府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1.13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上杭县白砂镇人民政府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